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健坤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并以2024年3月1日为基准日，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5,881.1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5,795.05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6.08万元用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是基于薪酬发放的相关政策制度要求。上述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建立了规范的操作流程。因此，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增加部分募

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2 日